

贵州省北斗山监狱

2021 年第二批中院裁定减刑、假释罪犯名单

一、裁定减刑二个月的有（3 人）：

樊 勇 李润明 奚启发

二、裁定减刑三个月的有（3 人）：

吴 松 鄂秀清 陈 彬

三、裁定减刑四个月的有（14 人）：

陈元春 潘 勇 周正贵 娄利忠 潘 鸿 陈 凯
孙 浩 池彪彪 杨远飞 吴 军 吴儒相 王 靖
周德六 吕金生

四、裁定减刑五个月的有（13 人）：

黄小超 任政勇 赵德跃 王 毅 王龙河 赵 波
雷得贵 严 军 贾朝武 杨鸿飞 黄光国 徐国盛
程正涛

五、裁定减刑六个月的有（13 人）：

王 亮 黄世勇 李吕吕 欧成功 王文君 谭云亮
郭昌国 张华山 宋启侯 冉红林 王宗武 任可元
郑传锋

六、裁定减刑七个月的有（13 人）：

刘 刚 张 林 李跃军 兰荣平 宋舟垚 蒋献宇
杨 文 刘小刚 翟 涛 管小龙 侯 生 杨荣华
吴 显

七、裁定减刑八个月的有（3 人）：

卢红伟 潘玉坤 黄老荣

八、裁定减去剩余刑期的有（22 人）：

任海龙 陆连会 王良毅 袁 浪 王 冬 袁国贵
唐义龙 叶成生 代 卫 代 林 宋毓意 黄 勇

张 宇 陈国宽 杨 猛 罗培宪 肖 朋 安 宁
余再昆 丁仲友 洪贤静 刘安江

九、裁定假释的有（4 人）：

徐 斌 宋俊金 向 义 高明才

十、裁定不予假释（1 人）

勾桥玲

十一、撤回减刑（3 人）

代 涛 吴吉书 罗康武



2021 年 7 月 5 日